

開放文學－推理探案－施公案
第一八五回 赴淮安初經水路 到靜海又接民詞

且說忠良爺拿住蔣順、侯練，枷號浮橋，單等糧船定規之後，仍然要從重治罪。施公傳令：在前的先過關，各按次序而行，在後的勿得逾越，違令者斬。一言宣出，眾人畏服，接著次序，各不敢爭強。公館又傳出話去，說明日起行。一言傳出，霎時間文武眾官皆知，齊來至公館，俱要伺候餞行。施公推辭不受，教地方官預備。當時頭裡一隻小船，喝道打鑼，前站頂馬開路而行，後是太平大船，是施公與眾親隨人等。後跟九隻小船，裝載伙食器具、行囊私用諸物不表。且說沿河一路兩岸來往人，以及近河軍民無不誇獎，瞻雲望日一般。各處文武官員無不畏懼。一路該汛官兵更相護送。行到曹家莊，又過楊莊村。那一日到了新口，順風帆起正走得急，隱隱有人連聲喊叫：「冤枉！」頃刻船近，越聽真切，乃是一婦人。眾人早看見，不敢多言。忽然一聲傳到艙中，驚了大人的貴耳，猛見施安跑出說：「此何地名？」撐船人說：「前面離獨流不遠，有喊冤之人。」施公吩咐說：「帶鳴冤之人。」水手解開纜繩，舉竹篙撐船傍岸，招呼告狀人來見。那婦人急忙走到河邊上船。水手順篙搖上，立時趕上大船。船近岸，看那婦人上了官船，俯伏跪倒。施公上下一看：烏綾罩發，珠淚滾滾，穿一件藍布褂，下面係著青布裙，年約四旬上下。施公看罷，開言說：「你有什麼冤枉，來到此地？」婦人說：「小婦人是靜海縣人，特來告家主曹步云。」施公帶怒說：「趕下船去！以僕告主，我卻不准。」那婦人站起，轉身說道：「只可聞名，不可會面。人稱天上神仙一般，竟不想也是平常！可惜康熙萬歲盡用些無能之人。」

隨說隨走，到船邊將身一撲，落在水內。嚇得眾水手齊聲說道：「不好！」施大人在船艙內聽見此言一怔，且想：翰林院曹步雲，為人耿介自持，不肯用錢打點，故未顯達，一氣告假回家，田園自樂。施公素知此人，旁人告他，未可深信，況且是他的奴婢，本無告主之理，故此喝退。哪知婦人有天大冤枉，因此那婦人聽見施公路過此處，早等數日，暗想：此時一見施公，如見青天，那知推脫不准。她想：如此清官不管，天下更無人管了。我丈夫冤沉海底，何時得報？必然有死無活，苦無出路，故此跳入水內。

施公猛然驚疑，說道：「快去救她。」何路通一聲答應，來到船頭，早只見有幾名水手已經將人托出水來，放在船頭。控了多時，方才漸漸甦醒。人役進艙回明。施公說道：「帶進艙來！」人役答應一聲，二人扶著她進艙裡。可憐那婦人渾身水淋淋的，跪倒在船板之上。施公吩咐停船。水手連忙將船擺岸下錨，一陣鑼響，船已穩住。施公說道：「你莫怨本院不管。世界上哪有奴告主人之理？你果然有天大冤枉，要你從實訴來。」

婦人見問，口尊：「大人容稟：小婦人李氏，年四□歲。嫁夫曹必成，年四□二歲。本是主人家中生養的。家主相待恩情非淺。前日忽然差他縣中下書。縣官一看此書，立刻升堂，不問青紅皂白，當堂夾問，嚴刑處治半死，送到監中。小婦人前日在監中送飯，見他憔悴如鬼。小婦人夫主言說，他受刑不過，竟畫招認承：勾引強盜打劫主人。小婦人聽見人說，總遭大人代巡按，慣斷無頭案。因此舍死忘生，拚命奔來，望求老大人施天地之恩，從公一斷，問準是何情由。我們作奴婢的，雖死無怨。」

施公聽罷婦人之言，暗道：「曹步云為人，與此婦人像貌，皆不是好邪刁惡之人，此事叫人納悶。」猛想：「其中必有關於名節，不便明言，故陷之以盜賊。此事若不審明情節，有玷我的賢名。」想罷開言說：「鳴冤婦人暫且回家，三日後聽本院傳，必定將事與你辨明。」那婦人望上叩頭，站起身來下船，登了岸揚長而去。施公說道：「開船，今晚往靜海奉新驛歇馬。」從人答應，趕緊吩咐水手，說：「大人諭下，奉新驛歇馬。」官船要開，忽見前面一人，身穿蟒袍補褂，高擎手本，後面有幾名從人跟隨，拉著坐騎，遠遠站住。那穿官衣的，緊跑了幾步，迎著官船，跪倒岸上，拿著手本，說：「靜海縣知縣陳景隆，迎接老大人。」官船上有人進艙回話。大人說：「叫他公館伺候。」

將此話傳出，陳知縣起身上馬，竟奔公館而去。施公催著水手，急忙快走。不多時來到奉新驛前。早有本地守備帶了手本，前來伺候面諭。吩咐傳出：守備歸汛；陳知縣來公館。知縣參見大人畢，一旁侍立。施公帶笑開言說：「貴縣你是什麼出身？」

知縣見問，曲背躬身說：「卑職是一監生。」施公說：「你是捐的功名，到任幾年？」知縣說：「卑職到任一年。」施公說：「前者有一個曹翰林的故事，你可記得否？」知縣說：「有書來到，上寫：『家人曹必成，夤夜勾引強盜入宅打劫主人，故此叫他自去投首。招認口供，立杖斃大堂，待領屍首。』卑職雖然審明口供，暫行收監。」施公帶怒說道：「你見書審問，就動大刑，屈打成招。你曾問他勾引強盜是誰？共有幾名？打劫是什麼財物？」若知大人如何發落，且看下回分解。